

关于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仲裁事项对公司本期或期后利润影响的专项说明

大华核字[2016]000350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关于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仲裁事项对公司本期或期后利润影响的专项说明

	目 录	页 次
一、	关于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仲裁事项对 公司本期或期后利润影响的专项说明	1-2



关于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仲裁事项对公司本期或期后利润影响的专项说明

大华核字[2016]000350 号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所接受委托，对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润光伏”）2015 年度的财务报表进行审计，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对海润光伏涉及的仲裁事项对公司本期和期后利润影响的情况做专项说明。

海润光伏于 2016 年 1 月 22 日披露公告了涉及仲裁的事项：联合光伏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光伏”）根据与海润光伏签署的《关于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属 930 兆瓦光伏电站项目投资合作之框架协议》及其补充协议，向中国国际贸易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请求；联合光伏提出的仲裁请求包括：海润光伏返还预付款 5 亿港元及利息 3,750 万港元，赔偿联合光伏暂估的违约损失 2 亿港元，承担仲裁费用及仲裁相关费用。

截至本专项说明出具之日，此仲裁事项尚未开庭审理，海润光伏仍在与联合光伏沟通解决方案，公司尚无法准确判断此仲裁事项对本期或后期利润的影响，我们也无法判断此仲裁事项对公司本期或后期

利润的影响。

我们将在对海润光伏 2015 年度的财务报表进行审计时，关注仲裁事项对公司本期或后期利润的影响。

本专项说明是本所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出具，不得用作其他用途。由于使用不当所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和注册会计师无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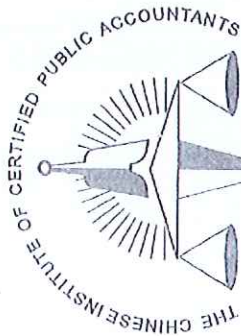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五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张燕

Full name

性别 女性

Sex

出生日期 1973-02-24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10110730224302

Identity card No.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4030008017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7 年 01 月 30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姓名	刘言良
Sex	男
Date of birth	1980-10-06
Working unit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Identity card No.	430424198010060316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 月 / 日
/y /m /d



营业执照

(副本)
(5-1)

注册号110000014619822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执行事务合伙人 梁春

成立日期 2012年02月09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2月09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无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 复印无效。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2015 02 26

提示: 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证书序号: NO. 01956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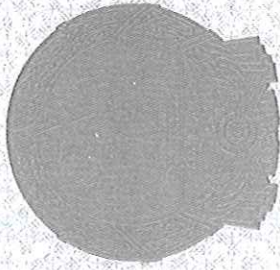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梁善
办公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10148

注册资本(出资额): 120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01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1-11-03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 复印无效。



证书序号: 000165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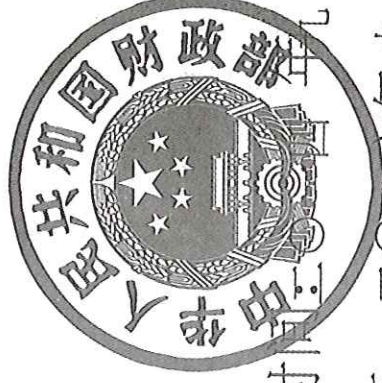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梁春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 复印无效。



证书号: 01

发证时间: 二〇一六年九月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六年九月

十六日